

連續不交作業或不做實驗者；④休學期滿，不按時辦理復學手續者。

函授夜大學學員凡在一學期內，曠課時間累計達面授總課時三分之一者；一學期有三門課程曠考者；或學習過程中，累計有三門課程（五年本科五門）補考後仍不及格者。

2.函授、夜大學學員有下列情況之一者，可由學員本身提出申請退學：①因病經醫院診斷認定難以繼續堅持學習者；②因工作任務繁重，跟班學習有困難或其他特殊原因難以堅持學習者。

申請退學的函授、夜大學學員，本人須提出書面申請，任職單位出具證明（因病退學者須附縣及以上醫院診斷書），所在函授站或系簽署意見後報學校成人教育學院（處），經校長批准後方可退學。

第三節 大學成人教育學生之畢（結）業 資格 (170-173)

目前大陸大學成人教育中之學歷教育畢業資格非常嚴格。學生修業期滿，本科生授與學士學位，專科生授與畢業證書；非學歷教育則頒發結業證書。

本節探討大陸大學院校成人教育學生之畢（結）業資格，茲分為學歷教育與非學歷教育，敘述如下：

一、學歷教育

僅就夜大學、函授學生之畢業資格及其學士學位制度分述之。

(一)函授、夜大學之畢業資格

函授、夜大學學員的畢業、結業、肄業分別說明如下：

1.畢業：函授、夜大學學員修完教學計畫規定的課程，成績全部合格，或修滿學分者准予畢業，發給畢業證書。本科畢業生符

位。

2. 結業：畢業前經補考仍有兩門（含兩門）以內課程成績不及格者，由學校發給結業證書。結業後一年內，由本人提出申請，經學校批准可補考一次。補考及格者，換發畢業證書。畢業時間以換證之日算起，不及格課程超過兩門者，不再補考，按結業處理。公共體育課重修或限期補考仍不及格者，不准畢業，作結業處理。
3. 肄業：學生未學完教學計畫規定的課程，因故中途退學（不包括開除學籍及自動退學者），在校學滿一年以上（含一年），所學課程考試及格者，由學校發給肄業證書（中國人民大學函授學院編，1991；北京師範大學成人教育處編，1992a，1992b）。

可見，大陸大學院校成人學歷教育的畢業資格認定，以符合國務院學位委員會授予學士學位為標準。而不具有學位的各種單科專業證書由省、自治區、直轄市及計畫單位例市教育主管部門或國務院有關部委教育司（處）統一印刷，經承辦學校蓋印，由學校頒授。可看出大陸的學歷教育畢業資格認定頗為嚴格。

（二）學士學位制度

大陸自一九八三年開始對成人高等教育本科畢業生授予學士學位。依據國務院一九八八年十一月七日公布的「關於授予成人高等教育本科畢業生學士學位暫行規定」，普通大學舉辦的函授、夜大學，國家承認其學歷（該暫行規定第二條）。並對授與學士學位標準及有權辦理學位授與之學校、部門，有詳細規定（該暫行規定第三、四、五、六、七、八條）。其主要內涵分述如下（北京師範大學成人教育處編，1991a，1991b）：

1. 申請資格

具備以下各條件者可以申請學士學位：(1) 函授、夜大學應屆本

科畢業生；(2) 堅持四項基本原則，自覺加強共產主義道德修養，遵紀守法，為社會主義現代化建設服務；(3) 在校學習期間本專業規定的公共課（政治理論課和外國語）、基礎理論課、專業基礎課和專業課的平均成績以及畢業論文的成績達到良好（80分），並具有從事科學研究工作或擔負專門技術工作的初步能力；(4) 身體健康，能堅持正常工作。

有下列情況之一者，不得申請學士學位：(1) 在校學習期間曾受過學校或任職單位的記過以上（含記過）處分；(2) 在校參加考試或考核有舞弊行為；(3) 本專業規定的各種課程的平均成績和畢業論文雖均已達良好，但其中有三門以上科目經過補考才取到及格成績者。

2. 申請辦法

符合申請條件者，在畢業後一個月內所在系提出申請，填寫「大學函授、夜大學及學士學位申請審批表」。成人教育學院（處）彙總各系報送的學士學位申請名單，擇優向教務處推薦。教務處進行初步審核。並符合條件的學士學位申請者參加外語和專業課的學位考試或考核。同時將考試或考核合格者的名單和有關材料送交各學位評定委員會（一般為三人，由講師以上職務教師組成）初評。初評通過者，報請學校學位評定委員會評審，通過者發給學士學位證書。

申請和授予函授、夜大學生學士學位的作業過程極為嚴格，如有營私舞弊，弄虛作假，經查出即從嚴處理，並撤銷其所授予的學士學位。但最近某些大學文憑頒授較為寬鬆，造成社會不良的風評。因此，大陸於一九九〇年開始治理整頓學歷教育部分，以提高學歷教育的素質。

二、非學歷教育

現行大陸非學歷教育之學員完成學業，考試及格後，由成人教育機構（沒設立成人教育專責管理機構者，則由學校教務處兼任）發給「結業證書」。非學歷教育不得頒發畢業證書、肄業證書等，以免和

「結業證書」。非學歷教育不得頒發畢業證書、肄業證書等，以免和學歷教育相混淆。

另外，專業證書教育學生於學完教學計畫規定的全部課程，考試成績合格者，發給成人高等教育「專業證書」。「專業證書」由省、自治區、直轄市及計畫單列市（是指某個城市的各種計畫、經費、生產等由中央直接領導，不屬於省管）教育主管部門或國務院有關部委教育司（局）統一印刷，承辦學校蓋印，經有關業務主管部門驗印後，由學校頒發。

各地教育主管部門會同有關業務主管部門建立嚴格的「專業證書」頒發和管理制度。

第四節 綜合探討 173-175

「大學為成人開放」的口號已是今日高等教育發展的趨勢。無牆的大學、開放大學，已成為成人學習的主要場所。大陸地區大學成人教育學生的入學資格、招生方式甚至學籍管理等，都有其特殊性以因應時代的背景和需要。本節就大學成人教育之入學與畢業等制度之間問題探討如下。

一、採取統一入學考試，影響成人就學機會，有違時代潮流

目前中國大陸大學成人教育入學資格有一定限制，特別是參加學歷課程的學生在入學前須先參加全國統一的成人高等教育考試。但成人高考有如同普通大學入學考試相同的資格規定，無形中就使很多有志進修的成人無法踏入大學的門牆內學習。此種做法，與先進國家要求大學門戶為成人開放，大學降低入學標準，放寬入學措施的潮流相